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unt Everest Gold Group Company Limited
珠峰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5)

**於2025年5月19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珠峰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5年5月1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載列於日期為2025年4月22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均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與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699,052,621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黃雯女士為執行董事；	699,052,621 (100%)	0 (0%)
	(b) 重選張祖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699,052,621 (100%)	0 (0%)
	(c)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699,052,621 (100%)	0 (0%)
3.	續聘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99,052,621 (100%)	0 (0%)
4.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及／或出售或轉讓本公司庫存股份，惟不可超過於相關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20%。	698,791,621 (99.96%)	261,000 (0.04%)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惟不可超過於相關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0%。	699,052,621 (100%)	0 (0%)
	C. 藉相當於本公司購回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而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及／或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之一般授權。	698,791,621 (99.96%)	261,000 (0.04%)

附註：

- (a)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上述各項決議案，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 (b)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37,875,040股，且本公司不持有任何庫存股（無論是以本公司名義登記或在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存放）。
- (c)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237,875,040股。
- (d) 概無本公司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在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2日的通函中表明彼等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點票事宜出任監票員。
- (h) 全體董事均親身或通過視頻或電話會議設備遙距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珠峰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和

香港，2025年5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和先生、錢鵬程先生及黃雯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亮暉先生、Hu Qilin先生及張祖輝先生。